

关于先锋日添利货币市场基金调整 B 类基金份额最低申购金额限制并暂停自动升级业务的公告

为了向投资者更好地提供服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先锋日添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先锋日添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有关约定，先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自 2025 年 11 月 5 日起，调整先锋日添利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B 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004152）的单笔最低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和账户最低余额限制，并自 2025 年 11 月 5 日起暂停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004151）、B 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004152）的自动升级业务，具体内容如下：

一、调整 B 类基金份额最低申购金额

1、自 2025 年 11 月 5 日起，先锋日添利货币市场基金 B 类份额的首次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最低金额由 500 万元人民币调整为 0.01 元人民币。

各销售机构可根据业务情况设置高于或等于本公司设定的上述单笔最低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如果销售机构业务规则规定的单笔最低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金额高于 0.01 元，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投资者办理相关业务

时，请遵循销售机构的具体业务规定。

2、本公司自 2025 年 11 月 5 日起，投资者赎回本基金时，可申请将其持有的部分或全部基金份额赎回，本基金不设最低赎回份额和最低持有份额限制。

3、根据本基金的实际运作情况，本公司有权对先锋日添利货币市场基金的升降级业务规则以及各类基金份额的申购金额限制等事项进行调整并予以公告。本调整方案所涉及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相关内容，本公司将在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更新中作相应调整。

二、暂停基金份额自动升降级业务

自 2025 年 11 月 5 日起，本基金暂停基金份额自动升降级业务，即单个基金账户保留的 A 类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 500 万份时，本基金的注册登记机构将不再把 A 类基金份额自动升级为 B 类基金份额；单个基金账户保留的 B 类基金份额低于 500 万份时，本基金的注册登记机构将不再把 B 类基金份额自动降级为 A 类基金份额。

本基金取消自动升降级业务后，如 A 类基金份额持有人需适用 B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可先办理 A 类基金份额的赎回业务后再办理 B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业务。

三、业务咨询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先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 <http://www.xf-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15-9998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特此公告。

先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5日

附件一：基金信息列表

产品代码	产品名称
004151	先锋日添利货币市场基金 A
004152	先锋日添利货币市场基金 B